

临汾市财政局文件

临财债〔2024〕27号

临汾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新增政府 债务限额的通知

相关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提前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晋财债〔2024〕8 号）文件，现下达我市 2024 年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9.74 亿元，全部为新增专项债务限额，详见附件。

附件：临汾市 2024 年第二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情况表



附件

临汾市 2024 年第二批政府债务限额
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区划	合计	专项债务限额	备注
临汾市		97400	97400	
1	市本级	7700	7700	
2	临汾开发区	5200	5200	
3	侯马开发区	3000	3000	
4	尧都区	17000	17000	
5	曲沃县	3700	3700	
6	洪洞县	36000	36000	
7	安泽县	7000	7000	
8	翼城县	1000	1000	
9	襄汾县	10200	10200	
11	浮山县	6600	6600	

临汾市财政局文件

临财债〔2024〕37号

临汾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晋财债〔2024〕35号）文件要求，2024 年省财政厅共下达我市债务限额 52.94 亿元，其中：40.97 亿元待分配，包含：一般债务限额 15.0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5.93 亿元，我市 2024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分配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予下达（见附件 1），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规范使用新增债券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发挥专项债券的正向激励作用。本批次专项债券资金分配以国家两部委申报通过的项目需求为基数，与上年 GDP 完成情况挂钩，对 2024 年收入做出突出贡献的县和招商引资工作较突出的县市区给予倾斜。各县（市、区）要合理使用债券资金，切

实发挥资金效益。

（二）尽快将限额匹配至具体项目。各县（市、区）要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压实实际建设资金需求，区分轻重缓急，在省级准备项目清单内遴选项目制定债券发行计划，优先支持续建项目尽早完工投运，确保债券一经发行即可支出，并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同时，可提前梳理今年尚未申报或已申报尚未过审项目进展情况，做好后续申报及复核准备工作。

（三）债券安排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和重点地区资金需求。坚决落实省委、省政府重大项目决策，重点保障市委、市政府统筹项目的资金需求，统筹加快“三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见附件3）、“一泓清水入黄河”工程（见附件4）、等重点项目的推进，保障临浮高速公路等重点项目的资金需求，支持殡葬事业改革。

（四）规范新增债券投向领域和支出使用。专项债券项目投入要充分发挥专项债券使用效益，优先支持产业类项目，促进产业集聚化规模化发展；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文旅融合、招商引资，建设服务税源。同时，要优先支持专项债券用做项目资本金的项目，撬动社会资本，扩大有效投资，着力于提高专债项目水平质量。严格执行投向禁止类项目清单要求

新增债券资金用于公益性资本性项目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及支付利息；除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的专项债券外，不得用于偿还存量债务。

二、做好新增专项债券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有关工作

我市坚决落实国、省两级化债化险的要求，对通报 2022 年末全口径政府债务风险等级橙色以上地区（尧都区）和“三保”压力较大的地区（襄汾县、曲沃县）做到限额分配“只减不增”，确保各县市区债务率在合理区间。

（一）统筹用好专项债券用于化债化险。2024 年安排尧都区 0.99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用于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支持用于符合条件的存量政府投资项目。尧都区要在下达的额度范围内，组织筛选具有一定收益的存量政府投资项目，在综合考虑预算资金安排、处置资产等化债措施基础上，安排此部分债券统筹用于压降融资平台债务、清理拖欠企业账款、防范重点地区及棚改等重点领域临期债务“爆雷”以及化解其他政府隐性债务等，确保完成 2024 年度各项化债目标任务（保障重点任务额度见附件 5）。在完成上述任务后仍有剩余额度的，需合理安排用于 2025 年及以后年度政府隐性债务化债化险任务，切实发挥好资金效益。

（二）扎实做好相关管理工作。市县财政部门要加强专项债券收支预算管理，尧都区用于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的专项债券，发行信息只公开项目名称（如有单位和人员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可按照“存量政府投资项目收尾”的口径予以解释说明），收入计“1050402 专项债务收入”项级科目，支出按照政府性基金预算功能和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列示。项目收益不足以偿还专项债券本息的，允许通过处置项目资产、从相关项目单位调入收入、安排预算资金等方式予以偿还。在测算政府债务风险指标时，相关

专项债券余额计入政府债务余额测算范围，收入不计入财力测算范围。

三、加快专项债券发行使用进度

各县（市、区）要加快发行节奏，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对预算已安排的专项债券项目，可通过先行调度库款垫付，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债券发行后及时回补库款。对发行进度或发行后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较慢的市县，市级将依据相关政策，通过用途调整等方式予以管控。各县（市、区）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项目建设运营周期、到期债券年度分布等因素，科学确定发行期限，均衡分年到期债务规模。

四、加强专项债券管理

各县（市、区）要持续健全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严禁债券资金“以拨代支”“一拨了之”等行为。要加强投后管理，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责任，加强完善项目和运营全周期、全过程监督管理机制，提升穿透式监测水平，全生命周期掌握债券资金使用、项目建设进度、运营管理、项目收益情况等。各市县要健全完善专项债券偿还机制，压实债务单位偿债责任，强化还本付息资金核算和集中归集管理，严格落实偿债资金来源，确保法定债务不出任何风险。

附件：1. 2024 年政府债券分配整体情况表

2. “三保”压力较大地区名单

3. 2024 年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明细表（三个一号
旅游公路）

4. “一泓清水入黄河”新增债券额度分配表

5. 部分用于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务额度
安排情况表



2024年政府债券分配整体情况表

单位: 亿元

地区	总额度					提前批已分配			本次分配				备注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合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合计	专项债券					
	合计	其中“三个一号”旅游公路		其中:项目建设	其中: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					小计	全部用于项目建设				
		小计	其中“一泓清水入黄河”项目												
临汾市	52.94	16.47	1.50	4.00	36.47	35.48	0.99	11.97	1.43	10.54	40.97	25.93	24.94	0.99	
市本级	19.73	10.94		1.41	8.79	8.79		0.77		0.77	18.96	10.94	8.02	8.02	
尧都区	2.99	0.30	0.17	0.13	2.69	1.7	0.99	1.70		1.70	1.29	0.3	0.99		0.99
侯马市	3.48	1.14		0.70	2.34	2.34		1.23	0.43	0.80	2.25	0.71	1.54	1.54	
曲沃县	1.09	0.68		0.68	0.41	0.41		0.37		0.37	0.72	0.68	0.04	0.04	“三保”压力大, 限额分配只减不增
翼城县	1.73	0.05	0.05		1.68	1.68		0.10		0.10	1.63	0.05	1.58	1.58	
襄汾县	3.01	1.00			2.01	2.01		2.02	1	1.02	0.99		0.99	0.99	“三保”压力大, 限额分配只减不增
洪洞县	6.02	0.90	0.30	0.60	5.12	5.12		3.60		3.60	2.42	0.9	1.52	1.52	其中: 洪洞县公益骨灰堂项目0.11亿元
霍州市	1.47	0.28	0.07	0.21	1.19	1.19					1.47	0.28	1.19	1.19	
吉县	0.18	0.18		0.18							0.18	0.18			
安泽县	3.09	0.30	0.30		2.79	2.79		0.70		0.70	2.39	0.3	2.09	2.09	
浮山县	0.66				0.66	0.66		0.66		0.66					
吉县	1.21	0.10	0.10		1.11	1.11					1.21	0.1	1.11	1.11	
乡宁县															
蒲县	0.10	0.10	0.10								0.10	0.1			
大宁县	0.49	0.02		0.02	0.47	0.47					0.49	0.02	0.47	0.47	
永和县	1.02	0.11	0.11		0.91	0.91					1.02	0.11	0.91	0.91	
隰县	0.75	0.10	0.10		0.65	0.65					0.75	0.1	0.65	0.65	
汾西县	0.66	0.27	0.20	0.07	0.39	0.39					0.66	0.27	0.39	0.39	
侯马开发区	0.30				0.3	0.3		0.30		0.30					
临汾开发区	4.96				4.96	4.96		0.52		0.52	4.44		4.44	4.44	

单位：亿元

2024年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明细表（三个一号旅游公路）

单位：万元

序号	县	项目名称	省代发市县 政府债券	备注
		合计	15000	
一、尧都区小计			1700	
1	尧都区	尧都区天寿山旅游公路	800	
2	尧都区	尧山生态园旅游公路	900	
二、翼城县小计			500	
1	翼城县	桥上王良纪念馆-西阎四圣官旅游公路	500	
三、洪洞县小计			3000	
1	洪洞县	兴唐寺-广胜寺旅游公路	1500	
2	洪洞县	洪洞县历山景区走亲古道(万安-圉头-上舍)旅游公路	1500	
四、安泽县小计			3000	
1	安泽县	河阳至马壁旅游公路	1000	
2	安泽县	青松岭旅游公路	1000	
3	安泽县	黄河一号临汾市安泽县沿沁河生态旅游公路建设项目（荀子文化园段）	1000	
五、吉县小计			1000	
1	吉县	吉县沿黄公路白河沟--上东村产业发展连接线	500	
2	吉县	吉县沿黄公路一柏山寺产业发展连接线	500	
六、隰县小计			1000	
1	隰县	黄土-寨子（黄土-无鲁段）	1000	
七、永和县小计			1100	

1	永和县	永和县沿黄主线（二期）	500	
2	永和县	沿黄旅游公路（永和段）支线打石腰-白家山（蔚家洼-靳家山）公路工程	600	
八、蒲县小计			1000	
1	蒲县	梅洞山景区略东至山口公路改造工程	100	
2	蒲县	蒲县东岳庙景区洛阳村至东岳庙旅游公路工程	100	
3	蒲县	五鹿山旅游公路（张公庄至下柳）	800	
九、汾西县小计			2000	
1	汾西县	汾西-许村	500	
2	汾西县	北掌水库至赵村梨园旅游公路	1500	
十、霍州市小计			700	
1	霍州市	七北线-正南沟	700	

2024年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明细表（一泓清水入黄河）

单位：万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名称	发行金额
1	市本级	临汾市本级雨污合流制管网分流改造工程（老城区）项目	14100
2	尧都区	临汾市北控水质净化有限公司（一污）、三污尾水人工湿地项目	700
3		临汾市尧都区黑臭水体治理项目（一期）	300
4		尧都区生活污水治理综合管网项目（一期）	300
5	侯马市	汾河流域汾河干流及浍河侯马段区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7000
6	曲沃县	曲沃县文公大街雨污分流及道路改造工程	6800
7	洪洞县	汾河洪洞县南营村-尧都区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6000
8	霍州市	霍州市建成区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2100
9	古县	古县建成区北段河道防洪能力提升项目	1800
10	大宁县	大宁县新昕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提标改造项目	200
11	汾西县	汾西县城镇生活污水厂尾水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	700
合计			40000

临汾市财政局文件

临财债〔2025〕8号

临汾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的 通知

市本级、相关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晋财债〔2025〕8号）文件，现下达 2025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见附件 1），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期限、利率及还本付息安排

本批政府债券期限及利率为：7 年期 1.61%、10 年期 1.68%、15 年期新增专项债券 1.88%、15 年期再融资专项债券 1.93%、20 年期 1.97%、30 年期 2.00%。7 年期债券按年付息，每年 2 月 8 日（节假日顺延，下同）支付利息，到期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10 年期、15 年期、20 年期、30 年期债券均按半年付

息，每年2月8日和8月8日支付利息，到期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为保证债券本息按时偿付，维护市政府信誉，相关县市区及相关市直部门单位必须在付息日（或还本付息日）前10个工作日将付息资金（或还本付息资金）缴（调）入我局规定账户，并及时告知我局。

二、债券市级留用安排

本批政府债券市本级留用39.6274亿元，其中：

（一）新增一般债券7.9亿元，债券本息偿付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解决，所涉项目及债券资金安排请市直相关部门尽快落实，债券资金由我局相关科室另文下达。

（二）再融资专项债券31.7274亿元，转贷市直相关部门单位用于置换存量政府隐性债务，债券资金按程序办理资金拨付手续，债券偿付比照原化债方案执行。

以上新增政府债券市级资金支付按晋财库〔2025〕1号文件执行，市级预算单位的政府新增债券资金应当依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实施。

三、债券转贷市县安排

本批政府债券转贷市县12.3052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0.29亿元；新增专项债券7.0152亿元（含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0.2052亿元、项目建设6.81亿元）；用于置换存量政府隐性债务再融资专项债券5亿元，债券资金按程序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四、工作要求

（一）加快债券资金支出使用。关于新增债券资金：相关县市区和相关市直部门单位要严格按发行遴选项目及相关规定使用债券资金，加快项目实施和债券资金支出使用，重点保障一季度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发挥好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未经规定程序不得调整使用。债券资金支出情况将作为分配全年度限额的依据。关于置换债券资金：要加力推进用于置换存量政府隐性债务再融资专项债券及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使用进度，确保在2月底前依法合规将债券资金使用完毕，并临汾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临财债〔2024〕5号）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二）规范债券使用管理。相关县市区和相关市直部门要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4〕52号）规范使用专项债券资金，严禁用于“负面清单”建设内容。新增一般债券资金只能用于资本性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今年我市将加快实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户管理，相关县市区和相关市直部门单位要按照市财政局后续安排扎实做好相关工作。

（三）按要求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对于此次发行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新增专项债券及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再融资专项债券涉及的信息公开，由省财政厅统一组织；相关县市区和相关市直部门单位要严格保密，严控知悉范围，避免舆情炒作和涉

众风险。

- 附件：1. 2025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分配明细表
2. 临汾市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安排明细表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局预算科，国库科，中国人民银行临汾市中心支行，市政府债务
研究评估中心。

临汾市财政局

2025 年 2 月 11 日印发

2025年第一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名称	发行金额
	合计		68100
1	临汾开发区	临汾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汽车配件生产项目	1500
2	临汾开发区	临汾经济开发区科创产业园北区项目	3000
3	临汾开发区	临汾经济开发区新兴产业孵化中心项目	12700
4	侯马开发区	侯马开发区新田智联信创产业园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10800
5	大宁县	大宁县职业高级中学新建项目	1400
6	霍州市	霍州市人民医院（新医院）设备设施项目	1000
7	霍州市	中镇霍山七里峪景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一期）	300
8	永和县	永和县住建局灾后建设应急工程	4500
9	翼城县	翼城县装备制造园区华翔科技园标准化厂房（一期）建设项目	1000
10	翼城县	翼城县城区雨污水治理补短板项目	1000
11	蒲县	蒲县智慧停车升级改造项目	600
12	吉县	吉县产业集聚区标准化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2800
13	吉县	吉县城乡集中供热项目管网工程（二次网）	1800
14	汾西县	汾西县城集中供热热源厂项目	1000
15	洪洞县	洪洞县中医医院设备购置项目	7000
16	洪洞县	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科技产业园区节能环保新材料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400
17	洪洞县	洪洞经开区智能科技产业园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三期）	2600
18	侯马市	侯马市新田路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项目	2700

2025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分配明细表

单位：亿元

区划	总计	新增债券										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再融资专项债券				备注
		合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合计	15年期	20年期	30年期			
				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	棚改类	其他类										
						合计	2025年山西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	2025年山西省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一期）——2025年山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	2025年山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2025年山西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	2025年山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	
临汾市合计	51.9326	15.2052	8.19	7.0152	0.2052	0.27	6.54	2.09	4.27	0.18	36.7274	8.1086	14.3094	14.3094		
市本级与其他县区小计	51.0505	14.6452	7.9	6.7452	0.2052		6.54	2.09	4.27	0.18	36.4053	8.0375	14.1839	14.1839		
市本级	39.6274	7.9	7.9								31.7274	3.3596	14.1839	14.1839		
临汾开发区	1.72	1.72		1.72			1.72	1.72								
侯马开发区	1.08	1.08		1.08			1.08		1.08							

单位：亿元

尧都区	0.0127									0.0127	0.0127	
大宁县	0.2393	0.14				0.14		0.14		0.0993	0.0993	
襄汾县	0.3502									0.3502	0.3502	
霍州市	0.2213	0.13				0.13	0.03	0.1		0.0913	0.0913	
永和县	0.65	0.45				0.45		0.45		0.2	0.2	
襄城县	0.3	0.2				0.2		0.2		0.1	0.1	
灌县	0.13	0.06				0.06	0.06			0.07	0.07	
吉县	0.46	0.46				0.46	0.28		0.18			

1. 转贷市县新增一般债券收入列入“110110101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科目，支出按具体用途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相关支出科目。

2. 转贷市县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收入列入“1101102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收入”科目，支出列入“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

3. 转贷市县棚改类专项债券收入列入“1101102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转贷收入”科目，支出按具体项目列入“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款下科目。

4. 转贷市县其他类专项债券收入列入“1101102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收入”科目，支出列入“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

3. 发行再融资专项债券
收入列“110110299其他政府
性基金债务转贷收入”科
目，支出列“2310499其他政
府性基金债务还本支出”。

汾西县	0.2817	0.1	0.1	0.1	0.1	0.1	0.1	0.1	0.1	0.1817	0.1817						
洪洞县	4.1884	2.2		2.2						1.9884	1.9884						
安泽县	0.2052	0.2052				0.2052											
曲沃县	0.4094									0.4094	0.4094						
古县	0.254									0.254	0.254						
浮山县	0.7814									0.7814	0.7814						
隰县	0.1395									0.1395	0.1395						
侯马市	0.8821	0.56	0.29	0.27						0.3221	0.0711	0.1355	0.1255				